

泰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1200-XCZX-C2025-0007

项目名称：2025 年泰州市体育局室外球场灯光采购项目

甲方：（买方）泰州市体育局

乙方：（卖方）泰州驰晟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规格、技术参数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灯杆	品牌：奥强；规格：6 米； 技术参数： 1. 灯杆材质、高度：Ø114*3.0mm 国标镀锌钢管，灯高 6 米，含灯臂、安装支架、法兰、预埋件等配套配件，整体热镀锌，喷塑或粉末喷涂。每片场地 4 个灯杆。 2. 基础尺寸：600mm*600mm*600mm，采用混凝土浇筑。	泰州	泰州市鸿运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套	88	760	66880
2	灯具 (核心产品)	品牌：华夏北斗星；规格：200w； 技术参数： 1. 额定电压：220V-50HZ，功率：200W，可 30° 角调节，额定电流：0.926A，光通量 27042lm，色温：5707K；功率因素 0.9942，灯具使用环境温度：-40~+55℃。冷白色温：5000K-6000K； 2. 驱动：具有 CCC 认证证书； 3. LED 芯片：采用 SMD 封装方式，不可采用 COB 封装方式，提供原厂配套证明；	广东	广东北斗星体育设备有限公司	套	176	1830	322080

	4. 防护等级： IP67；灯具防触电保护类别 I 类； 5. 外壳耐腐蚀，防尘防水，可在高温潮湿等恶劣环境下长期使用；灯具整体抗震性能良好；具有防眩光设计；驱动与光源模组采用插拔式设计，方便安装维护；驱动电源带有防雷设计、具有过电流过电压保护、短路保护、抗浪涌、过温保护；功能驱动电源输入电压要求宽幅电压设计，控制在标准电压（220v）±20%范围内； 6. 满足场地平均照度不低于 150Lux。提供照度计算书。 7. 电线：场内 RVV4 平方线配备 100m，灯柱内 RVV2.5 平方线。所有电线均需用 PVC 管穿套后地埋，地埋深度 10cm，通过灯柱内与顶端的灯具连接，PVC 管的连接处必须密封，严禁 PVC 套管及电线裸露在外； 8. 配电柜：配三相 63A 漏电开关及双极 15A 空气开关，分组控制，分两个回路，带漏电保护（采用配电箱，开关、电线与电负荷相匹配）。使用一半灯照明时，相隔灯亮；柜体结实耐用。						
--	---	--	--	--	--	--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元整（38896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保护

乙方应保证需方免除且供方承担由于需方在其本国使用该服务或服务任何一部分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需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内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裁定止合同。

七、交货期限、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送货、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合同款支付

合同项下的款项由甲方负责办理结算，具体支付方式约定如下：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30%，全部安装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

2.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交买方验收。完工后卖方应向采购人提供下列单据，采购人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发票；

（2）买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报告。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九、税收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

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费：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定期检修、上门服务；

4. 质保期为五年；

质保期内的服务响应时间应至少满足以下要求：

(1) 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到达现场的时间为 12 小时，恢复时间为 24 小时内，并及时有效地提供解决方案。

(2) 免费维护期内，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供应商必须及时进行电话、邮件及远程网络支持，并在 2 小时内到场服务。如不到场，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理，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 所有的服务方式均为供应商上门保修，即由供应商派员到系统使用现场进行故障恢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5. 解答用户在日常操作过程中的技术咨询；

6. 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解决所有用户在操作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和故障；

8. 解决因数据错误引起的无法办理相关业务的故障问题；

7. 由于特殊情况需要现场维护的必须及时赶赴现场；

十一、调试和验收

1. 检测、验收：

(1) 货物交到甲方指定地点（须提前通知甲方）由甲方及甲方指定部门对货物数量、质量、材质、规格、性能、外观（有破损或划痕的均不予验收通过）、包装、随机资料、出厂产品检验合格证、装箱单进行查验；但甲方的此项查验不免除乙方的任何质量责任。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软件涉及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货物及服务，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

(3) 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如发现虚假情况，甲方将拒绝支付任何费用并索赔。

(4) 验收标准：货物必须符合我国最新颁布的与之相关的技术规范与标准，同时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中所列规格、具体配置、技术条件及功能要求和乙方承诺的其他指标。

2. 乙方可先到项目地点充分了解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等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响应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现场而导致的索赔或供货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 设备材料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6.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物总值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

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程序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泰州市。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泰州市体育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5年8月21日

乙方：泰州驰晟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5年8月21日